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系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和丰富经验,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管理工作的要求。

在担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立信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任务。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建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公司董事会拟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为公司进行2020年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审计费用将根据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业务量及市场水平确定。公司根据立信的实际工作量向其支付2019年度财务审计费用81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5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审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上海市。

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19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16名,注册会计师226名,从业人员总数9325名,前曾合伙人朱建伟先生,立信的监事会和从人员均从事过证券业务。

2019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414人,减少注册会计师387人。

3、业务规模

立信2018年度业务收入37.22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7.06亿元,2018年度立信为近1.7万家企业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569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2018年底,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9次,2018年3次,2019年0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措施3次,2018年5次,2019年1次。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王娜,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5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一直专注于上市公司、大型中央企业的年报审计及上市重组等专项审计业务。具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3年加入立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马小健,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经理。2015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一直专注于上市公司、中央企业的年报审计及上市重组等专项审计业务。具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5年加入立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孟庆祥,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1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一直专注于上市公司、中央企业的年报审计及上市重组等专项审计业务。具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2年加入立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负责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补充公告

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2020年预计重大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材集团”)签订《商品销售框架协议》、《采购商品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预计2018年—2020年公司与中建材集团所属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43000万元/年,其中销售产品40000万元/年,采购原材料3000万元/年。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于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18-014)。

公司2018、2019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如下表所示(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年实际发生金额	2018年实际发生金额
销售产品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39,828.36	37,100.37
采购原材料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1,795.38	578.08
合计		41,623.74	37,678.45

2019年,由于水泥行业整体回暖,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增加。同时,公司新技术的推广得到了积极的市场反馈。此外,公司总包业务市场开发力度的加大也使得得对原材料采购的需求增加。以上因素使得公司2019年与中建材集团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较上年有所增加。公司预计2020年的交易金额还将进一步增加。

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建材集团在前述框架协议的基础上签订《2020年商品销售补充协议》、《2020年采购商品补充协议》,预计2020年公司与中建材集团所属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80000万元。

其中销售产品70000万元,采购原材料10000万元。

上述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上述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713614.62892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周育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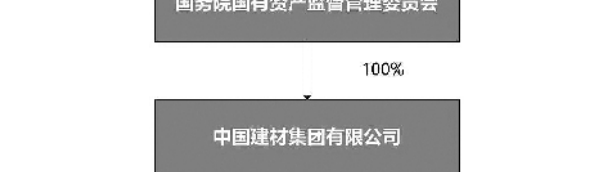
企业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

经营范围: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及开发;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管理;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会展服务;产品的加工及销售;以新型建筑材料为主的房地产业经营业务和主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建材集团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第10.1.3条第一款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中建材集团为国务院国资委控制的中央企业,实力雄厚,资信优良,主要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稳定,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中建材集团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一)协议主要内容(甲方:中建材集团,乙方:公司)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公司对下属公司的担保情况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为下属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公司的银行借款业务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贷款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担保总金额(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	备注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	分公司	8,000	一年	
都江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0	二年	都江瑞泰的其他股东采用股权质押反担保
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00	一年	安徽瑞泰的其他股东采用股权质押反担保
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000	一年	郑州瑞泰的其他股东采用股权质押反担保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000	一年	河南瑞泰的其他股东采用股权质押反担保
宁国市开新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000	一年	开新耐磨的其他股东采用股权质押反担保
湖南湘阴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560.50	一年	授信5000万元,公司担保51.21%,其他股东担保48.79%
合计		52,560.50		

上述担保将分别办理,担保期限自公司或下属公司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之日起计算。授权公司董事会以上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选择金融机构并与其签订(或追补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华东瑞泰为其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华东瑞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华东瑞泰”)2020年为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5500万元授信额度和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44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均为一年。

授权华东瑞泰的法定代表人胡建坤先生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被担保单位基本情况

1、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以下简称“湘潭分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1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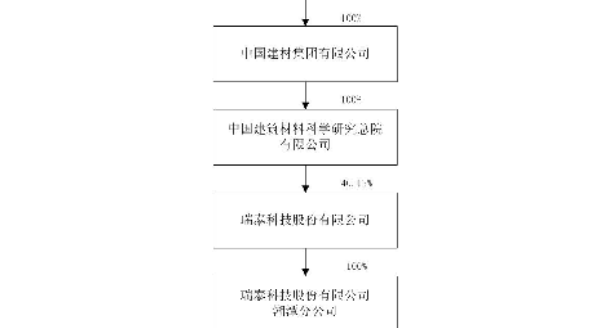
住所:湘潭县岳阳镇杨柳路西侧

负责人:胡建坤

经营范围:熔铸耐火材料的制造、销售。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本公司的分公司。

湘潭分公司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湘潭分公司2019年度财务状况如下(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59,344.51	16,919.15	23,645.96	98.50

截止本公告日,湘潭分公司不存在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湘潭分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都江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都江瑞泰”)

设立日期:2007年2月8日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都江堰市四川都江堰经济开发区太阳岛路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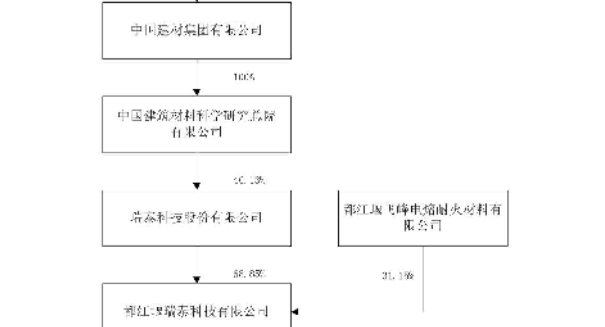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唐安山

注册资本:6,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保温材料、耐火材料(不含石棉制品)的生产、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成套工程承包及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与本公司关系:都江瑞泰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比例为68.85%。

都江瑞泰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都江瑞泰2019年度财务状况如下(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3,820.22	17,492.85	7,433.07	-871.01

截止本公告日,都江瑞泰不存在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都江瑞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安徽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安徽瑞泰”)

成立日期:2008年3月12日

住所:中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外环南路4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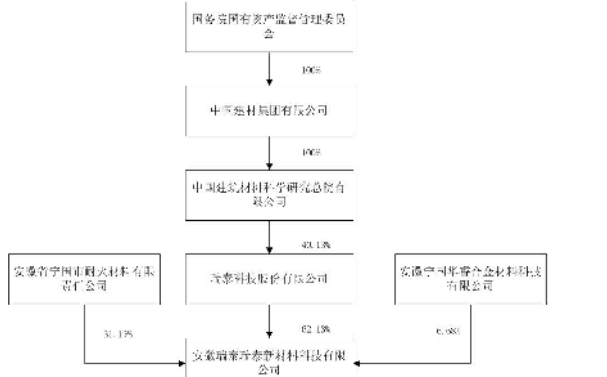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张金龙

注册资本:1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赛隆结合耐火陶瓷功能材料、耐火材料定形和不定形制品、耐火水泥、耐火材料及添加剂深加工、高效耐磨节能材料、工业陶瓷制品制造、销售、机械加工、窑炉设计、高温陶瓷衬砌、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机电设备安装、仪器仪表销售、窑炉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房屋、机器设备租赁。

与本公司关系:安徽瑞泰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比例为62.13%。

安徽瑞泰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安徽瑞泰2019年度财务状况如下(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3,167.01	9,370.82	20,773.24	640.67

截止本公告日,安徽瑞泰不存在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安徽瑞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郑州瑞泰耐火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郑州瑞泰”)

成立日期:2011年1月13日

住所:新密市岳坪镇三义口(老庄门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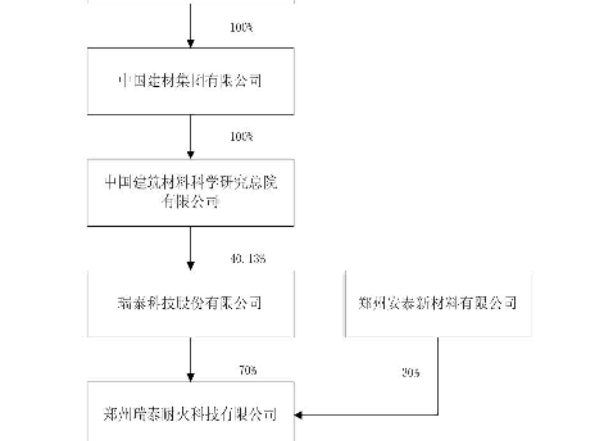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李景伟

注册资本:10,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耐火材料的研究、生产与销售,钢铁制品加工销售;耐火材料技术咨询;窑炉工程施工;机械维修、钢铁设备、钢铁制品、研磨制品材料;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郑州瑞泰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比例为70%。

郑州瑞泰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郑州瑞泰2019年度财务状况如下(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0,155.74	26,221.36	42,636.45	2,591.84

截止本公告日,郑州瑞泰不存在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郑州瑞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河南瑞泰”)

成立日期:2008年10月21日

住所:新郑市薛店镇S102省道26公里处北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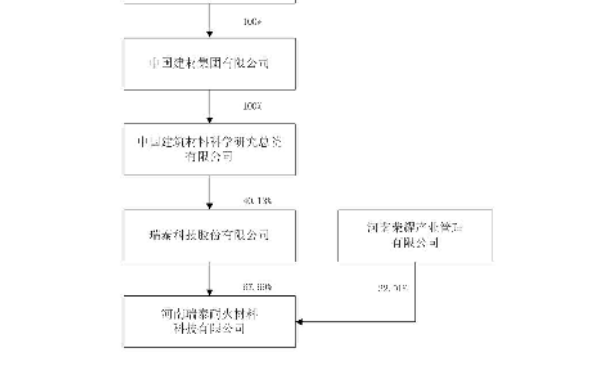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佟立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耐火材料的研究、生产与销售,以及与此相对应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包建筑专业及热工窑炉工程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派遣实施上述工程所需的技术人员(以上项目允许持证人在有效经营期限内经营);租赁业务;再生资源回收;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河南瑞泰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比例为67.9%。

河南瑞泰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意见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及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19年	2020年	增减%
收费金额(万元)	106.00	106.00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已对立信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在2019年度审计工作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够及时、准确的完成审计工作。立信为公司出具的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立信具备承担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的设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内控审计的需要。立信2019年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保护了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含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期限一年。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核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立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开展财务报表和各项审计审计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评价

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意续聘并继续聘任立信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为公司开展2020年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立信”)在2019年度审计工作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够及时、准确的完成审计工作。立信为公司出具的2019年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立信具备承担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情况的审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内控审计的需要。

同意续聘立信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含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有利于扩大公司的销售渠道和市场份额,促进产品销售。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可以补充采购公司所需的部分原材料,保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和数量。

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的必须事项,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当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业务依赖或者被其控制。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在公司今后的生产经营中会持续。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1、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补充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曾大凡、姚燕、王益民、马振峰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签订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补充协议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本次签订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补充协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已进行了回避表决。关联交易交易价格依据市场询价确定,遵守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三)《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与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商品销售补充协议》、《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与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采购商品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宜兴耐火2019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4,669.74	5,500.07	11,057.12	1,276.58

截止本公告日,宜兴耐火不存在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宜兴耐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宜兴瑞泰”)

成立日期:2013年5月7日

住所:宜兴市宜城街道南园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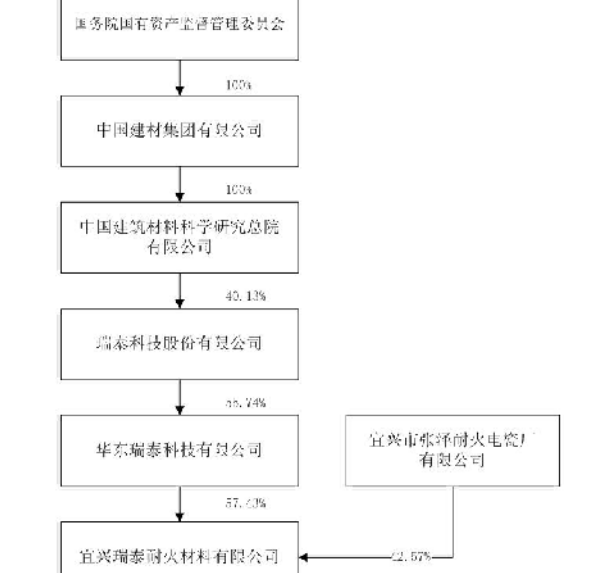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阮尧

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耐火保温材料制品技术研究、技术开发和技术转让;耐火保温材料、特种陶瓷的制造、销售及与此相对应的工程承包;金属材料销售;土地使用权租赁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的施工。

与本公司的关系:宜兴瑞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华东瑞泰的子公司,其中华东瑞泰占其注册资本的57.43%。

宜兴瑞泰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宜兴瑞泰2019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万元):